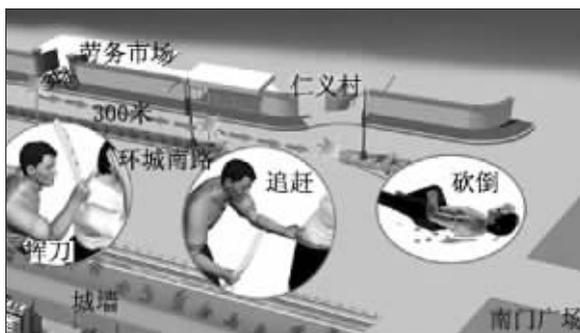


# 街头怒砍小偷被追捧为“关中刀客”

他挥刀怒砍偷车贼，追出 300 多米将其抓获，自己因此被刑拘；他让西安去年的下半年轰轰烈烈，在网上被追捧为“关中刀客”，并因此被评为 2006《华商报》年度头版人物，还受邀做客网站。

一个“正义的错误行为”缘何被热捧？专家认为它折射的是城市安全的问题，政府应考虑尝试吸收民间力量维护社会治安的制度性建设。



郑卫东追砍偷车贼流程图示意图

## 【回放】

### 拎刀追砍偷车贼 300 余米

1月16日下午6时30分，西安市尚朴路南长巷大众土黄色棉袄，蓝色牛仔裤，斜挎黑色皮包，说话时头微微向斜上方扬起，与普通入相差无几，这就是在西安创业的河南汉子郑卫东给人的印象。

“1992年或1993年来西安的吧，我也记不太清了。”郑卫东说，他们卖过菜，卖过水果，但一直没有赚到什么钱。直到6年前开了这家饭馆，一家人的生活才渐渐有了起色，随后又开了一家炒菜馆。

2006年8月8日，郑卫东到西安市文艺路临时劳务市场招工，发现五六名男子正要骑一辆电动自行车偷走。

“7月份我在那儿丢过一辆电动车，可以说我对偷车贼恨之人骨，当时我火冒三丈。”郑卫东说。郑卫东冲入人群，拉住偷车的男子，两人厮打在一起。

小偷团伙纷纷围上来，郑卫东便抽出一把菜刀，挥向偷

车贼刘某。见刀砍下来，惊慌失措的刘某举起胳膊阻挡。

据刘某回忆，在劳务市场大门口，他挨了三刀：第一刀砍在左上肢，第二刀抡在左颈部，背部还有一道20厘米长的伤口。招架不住的他撒下脏车，拔腿就逃，刚跑了20多米，一刀又砍在其头上。刘某沿着环城南路南侧忍痛向西逃，郑卫东紧追不放。

跑出300多米，刘某打算横穿马路，但车流挡住去路。此时，已经追来的郑卫东将车贼拉倒，并将其拖到路边。难掩怒气的郑卫东在奄奄一息的刘某胳膊上再添一刀，腿上踢了两脚。10时50分许，110民警赶至现场时，郑卫东手里握着那把滴血的刀站在偷车贼身旁。民警一声喝令，刀随即落地。

当天下午，郑卫东一直被关在西安市碑林公安分局文艺路派出所。当地媒体记者采访时，他丝毫没觉得自己行为有什么错误，仍然挺直腰板站着，说话扬着头：“我没错，我不后悔！”

2006年8月9日，郑卫东

因“涉嫌故意伤害人”被刑拘。

## 【热议】

### 被追捧为“关中刀客”

这一事件也引发了西安市民的热议。西安市的几家媒体热线几乎被打爆，网络论坛跟帖无数，市民自发到郑卫东的餐馆吃饭，到看守所看望郑卫东……

郑卫东被关进看守所后，西安市民通过各种方式表达对他的支持。西安市南二环一家茶楼的老板，连续四五天带着自己的员工，穿过半个城市到他的餐馆吃面，有时候甚至一天两顿都在这里吃，还发动自己的员工为郑卫东捐了500元。还有很多人慕名而来，郑卫东餐馆的生意好了起来。

看守所附近几个村的村民到看守所要求见郑卫东，并向看守所求情，希望对郑卫东能够从轻处理。

得知郑卫东的妻子魏兰花一人照顾不过来生意，很多在西安做生意的河南老乡便到餐馆帮忙，有些干脆停了自己的生意。

在华商网的论坛上，众多网友力挺郑卫东，称他为“关中刀客”。

## 【反省】

### 正义的错误行为

说起来，郑卫东对小偷的痛恨早已有之。1990年12月，刚结婚的郑卫东家遭小偷盗窃，价值五六百元的家具被盗。郑卫东的父亲为此生此病倒，没几年就去世了。从那时起，郑卫东就发誓，如果自己遇到小偷，不管怎么样都要

把他们绳之以法。

在看守所里，管教人员发给郑卫东一本法律知识读本。“我学得很认真。”郑卫东说，“现在我知道了，我的做法前半部分是见义勇为，后半部分就违法了。可以说是正义的错误行为。”2006年8月22日，半个月的铁窗生涯之后，郑卫东因“故意伤害证据不足”被取保候审。

## 【争论】

### 典型的报复小偷行为？

出来后，郑卫东的邻居纷纷鼓励他。几位老太太拉住郑卫东的手：“卫东啊，别难受，这件事情做得对。”

这么多热心的人，让郑卫东非常感动。前几天，他到劳务市场转了转，发现那里已经没有小偷了。“总算我还为大家做了点好事，不辜负大家对我的关心。”

也有人认为，郑卫东的行为是错误的，抓小偷是警察的事情，并拿武汉市反扒联盟成员“打死”小偷的事情作为比较。西安市反扒联盟一位成员“碰碰”就认为郑卫东抓贼、砍贼是典型的报复小偷行为。“就像不少申请加入我们联盟的市民一样，刚开始都热血沸腾，就因为他们被偷了，想抓住一个小偷，狠狠报复，我们不应该用错误的方式惩罚错误，这是恶性循环。”

## 【声音】

### “别再用过激方式了”

从看守所出来，郑卫东的两家餐馆也只剩一家了。妻子一个人忙不过来，就把炒菜馆

盘了出去。郑卫东“出事”以后，80多岁的老母亲从许昌赶来。妻子照顾老人、招呼孩子、打理餐馆，还要担心关在看守所里的他，“一个女人家操这么多的心，真难为她了。”

在这件事情中，郑卫东最愧疚的就是给家人带来的担心。“母亲那么大了，我不但不能让她安享晚年，还让她千里跋涉来看我。”郑卫东低下头。

两个孩子很理解父亲的做法，但也担心父亲。郑卫东回家后，两个孩子对他说：“爸爸，你以后抓贼可以，可别再用这种过激的方式了。”“不管做什么，都要通过法律途径来解决，不能蛮干。”郑卫东说。

## 【深思】

### 折射城市安全之痛

郑卫东自己也承认，自己的行为属于正义的错误行为，存在不合法的地方。但是郑卫东在西安的支持者远多于他的反对者。几个月前，武汉市反扒联盟成员涉嫌打死小偷也受到了当地老百姓的赞许。为什么会这样呢？

法学研究者张西安认为，从法律理性出发，郑卫东持刀砍贼的行为属于“以暴制暴”的私力救济行为，早已为法律所禁止。但是，这种明显违法行为在公众中引发的同情，足以引起社会的高度重视和认真反思。国家机关应该以此为鉴提供更加便捷、安全的公力救济手段，也可以尝试吸收民间力量维护社会治安的制度性建设。 据《河南商报》



坚称还会抓小偷的郑卫东(资料图片)

# 北影女生与男友陷畸恋 数次“陪伴自杀”

## 目击坠亡 研究生男友提供遗书

“听到一声重物坠地的闷响和几声歇斯底里的惊叫声后，我迅速赶到现场，看见一个男的(她后来指认此人为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研究生汪可)正站在尸体旁发愣。”

2006年11月12日凌晨2时左右，活泼俏丽的北京电影学院毕业生梁琬鑫从居住的海淀区逸城东苑小区11层房间坠下，当场死亡，当时正在小区巡逻的一名女保安告诉记者。

事发后，梁琬鑫的男友汪可向警方提供了一份50字的用铅笔写成的遗书，称为梁琬鑫亲自书写，遗书没有落款。遗书写道：爸、妈……来世祈望还能做你们的女儿。警方依据遗书内容，暂未扣押汪可。

但梁母潘秀芝看到遗书后，认为笔迹和女儿不同，她不相信遗书是女儿写的。“我不相信我唯一的女儿会自杀，她当晚11点和同学田越通过手机聊天；事发前一两个小时还在开心地吃瓜子看电视。”而潘秀芝夫妇聘请的北京法大律师事务所涂海涛律师依据梁坠楼后“面部朝天，两眼怒睁，头部向外”等特征，怀疑梁是受到现场另外一人的外力而坠楼。

## 追踪采访 男方家人保持沉默

2007年1月17日晚，记者获得汪可及其母的手机号码。汪可的手机已停机，于是记者尝试拨打他母亲莫女士的电话。电话一接通，记者立刻发问：“请问汪可在家吗？”莫女士下意识地说：“汪可在家”。而两天前，莫女士曾告

诉媒体记者，汪可回到老家广西后心情一直不好，最后不辞而别，至今下落不明，他们已在广西当地报案。

2007年1月17日晚，记者采访了梁琬鑫的几位生前好友以及汪可的家人和朋友。从他们口中，记者获知了一个让人瞠目结舌的畸恋故事。“作为旁观者，我见证了他们的疯狂爱情，我认为无论汪可是否犯罪，他在道德上都将是罪人。”梁琬鑫生前的大学室友田越愤慨地说。

记者提出采访要求后，莫女士突然称手机“听不清楚”，然后挂断电话。此后她的手机再也无人接听。

之前，莫女士曾公开表示，她认为自己的儿子对梁琬鑫的死亡没有责任，而且之前已支付了10万元精神抚慰金。

## 火车奇缘 “结发”之喻俘获美女芳心

1985年5月27日，梁琬鑫出生在广西宜州市一个小康之家，父母均是当地某银行职员。身高1.65米的梁琬鑫因为长相甜美，性格开朗很招人喜欢，“朋友(梁琬鑫的)总是往我们家里来，班级有什么活动，同学都推选她出场。”梁母潘秀芝回忆。

2004年2月，梁琬鑫考上北京电影学院动漫专业。母亲带着女儿兴冲冲地赶往北京。“卧铺车厢里，汪可的铺位就在琬鑫对面。”潘秀芝对这个皮肤白净、文质彬彬的研究生第一印象非常好。“他的嘴巴特别甜，又出乎意料地热情。”

初到北京的母女俩人生地不熟，是汪可跑前跑后安排她们住所，又带着两人参观北

京电影学院、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潘秀芝临走时，将女儿的电话留给汪可，并请他对女儿多多关照。汪可对这个活泼俏丽的老乡加小师妹也格外关心，他每天都来找梁琬鑫，经常带些夜宵或女孩子喜欢的小东西送给她。

“梁琬鑫当时已有了一个谈了四年的男朋友，姓罗，对她非常好。梁琬鑫跟罗的感情很好，只是会偶尔抱怨说没有激情。”田越对她珍惜眼前人，梁琬鑫犹豫再三，决定拒绝汪可的追求。

“但是，汪可却用很特别的方式打动了梁琬鑫。”2004年5月27日，梁琬鑫度过了一个永生难忘的20岁生日，汪可剪下一束头发，用红线扎好，连同贺卡和生日蜡烛送给她。梁琬鑫激动得当场流下眼泪，凌晨1时，兴奋不已的她推醒了田越：“越越，你知道吗？寄头发在我们广西是结发夫妻的意思……”“瞧把你乐的，一束破头发就开心成这样，要我说啊，一文不值！”然而，梁琬鑫只是嘿嘿一笑，一夜躲在被窝里辗转反侧。

不久，梁琬鑫不顾前男友的苦苦哀求，与汪可走到了一起。

## 陷入畸恋 “陪伴自杀”心有多痛

“有一天梁琬鑫回宿舍告

诉我，她和汪可有了第一次。之后，或许缘于‘第一次情结’，梁琬鑫越来越离不开汪可。而在我们这些旁观者看来，汪可却好像不是在在乎她了。”

在田越和其他同学的眼中，梁琬鑫曾经是一个很有朝气、活泼开朗有自信的女孩，然而，仅两年时间，梁琬鑫憔悴得飞快。她告诉我们，汪可经常怀疑她不爱他，他喜欢她用伤害自己的方式证明爱。她把袖子撩起来给我们看，手腕上有很多乱七八糟的刀痕。她却很甜蜜地告诉我，这是自己为了证明对汪可的爱而划的。”“她说的每句话，做的每件事都是为了汪可。她可以吃最便宜的饭菜，买不超过30元的衣服，省下钱给汪可买两三百元的衣服。而汪可好像觉得这种牺牲理所当然。”

田越经常听到汪可这样说梁琬鑫：“就凭你这智商，这么笨，也能看懂我的书？”“就凭你的长相，也不算我见过的最漂亮的，配得上我吗？”田越听了很生气：“要是搁我身上，早吵架了。可梁琬鑫却摇晃着汪可的胳膊撒娇，说‘人家是笨嘛！天才，你教人家嘛。’”

“2005年，汪可经常无故怀疑梁琬鑫的爱，他们用很极端的方式证明对彼此的爱，我看得毛骨悚然。2005年他们第一次



梁琬鑫已去了另外一个世界

打算分手。汪可说要自杀，并从桥上跳下小月河，梁琬鑫哭着跟着跳了下去，结果发现河水淹不到胸口。”田越回忆。

据梁琬鑫的日记记载，从2005年开始，她有过数次“陪伴自杀”的经历。这是梁琬鑫于2005年4月27日写下的一段日记：“他(汪可)想要走到路中间(撞车)，本来坐在路边神情恍惚的我惊得站了起来，紧张地跟了过去站在她身后……可原来他只是伸手想拦出租车，我全身紧绷的神经顿时垮了下来，瘫坐在地上呜呜地大哭了……”

## 朋友猜测

### 她的人格早被“完美谋杀”

梁琬鑫出事后的第三天，潘秀芝从女儿的遗物中发现了数份怀孕化验单，她不禁失声痛哭。“我这个做母亲的没尽到责任啊，汪可竟让她在两年内堕胎3次……”汪可的父母原来是广西

德胜县的农民，上世纪90年代经商致富后在柳州买了房子。“汪可在我们当地很有名，很多人都崇拜他。他从小就聪明，学什么都快，又帅又有礼貌，还是名牌大学的研究生。但听人说，他在家说一不二，有些霸道。”汪可的高中同学告诉记者。

汪可曾发过一篇名为《完美谋杀》的网文让梁琬鑫看，还推荐了一部韩国电影《漂流浴室》。梁琬鑫拉着田越在宿舍里紧张地看完了。“《漂流浴室》是一部描述男人如何一步步征服女人，女人作出种种牺牲最终却失去男人的爱，然后疯狂自残的故事。我认为只能用‘变态’形容。梁琬鑫却很兴奋，她认为这是符合汪可理想爱情的至高境界。她死后，我突然冒出个念头，两年多来，在汪可的‘潜移默化’下，梁琬鑫的人格与自信被一步步摧残，她的人格早已被‘完美谋杀’。”

## 专家说法 畸恋源于“缺乏安全感”

2007年1月18日，记者就此案采访了湖南涉外经济学院心理咨询中心主任曾伏云。曾伏云认为汪可与梁琬鑫都有不同程度的心理问题，并且很相似。“汪可与梁琬鑫在恋爱过程中异常害怕被遗弃，希望能得到对方完全的爱，沉迷于毁灭性的情感。实际上，汪可对梁琬鑫的冷热就缘于这种心理，他害怕被抛弃，因此他会在没被别人抛弃前，先把对方抛弃。关键是找出他们在幼年时0-2岁阶段，因何原因欠缺安全感，重构当时的情境，配合心理专家进行治疗。”(文中汪可、田越均为化名) 据《法制周报》